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太原刚玉 公告编号:2013-05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未予确定。公司现决定于2013年3月18日召开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现场会议时间为:2013年3月18日13:3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3月17日至3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7日下午15:00至2013年3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二、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六)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1日
- (七)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1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2013年3月1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股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郝庄正街6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议案二:《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需逐项审议表决:
 -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3、发行对象;
 - 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5、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6、锁定期;
 - 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8、上市地点;
 -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 10、决议有效期。
 - 议案三:《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议案四:《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议案五:《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议案六:《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议案七:《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2012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有关内容。上述二、四、七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授权和授权委托书。
 - 3.登记时间:2013年3月15日8:00-17:00。
 - 4.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太原市郝庄正街62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5.其他事项: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95”。
 - 2.投票简称:“刚玉投票”。
 - 3.投票时间:2013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刚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选择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及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注:对于议案二中有多个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二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2,以此类推。

(3)在“申报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别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前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式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991192。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取网址:http://wl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A)登陆http://wl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3年3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太原市郝庄正街62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艳 赵昕

联系电话:0351-4935313

邮编:030045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办理登记手续。

(三)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外,还通过视频会议的方式进行,交通费用自理。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日

附: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单位)出席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注:如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提前领取回执:在本产品中,子公司无产品提前领取回执。

三、关联关系说明:南京志达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较低,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并收回本金及收益,截至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含本公司)金额共计为人民币1200万元,占2012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87%。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 1、《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3-020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2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用于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任一时点购买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总额不超过2亿元。”为了控制投资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短期的固定收益类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投资期限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了以下理财产品:

1. 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FH072期)
2. 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混合型-保证收益),使用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理财产品(2013年FH072期)
2. 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人民币 11000 万元。
3. 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4. 年收益率:4.60%。
5. 产品收益起算日:2013年02月28日。
6. 产品到期日:2013年08月29日
7. 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的一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的一天,到期日与实际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8.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国债、回购、拆借、同业存款、信托计划及专户计划。
9. 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1.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志达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FH072期)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志达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混合型-保证收益),使用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编号:临2013-009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报送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5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的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重组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

目前,由于上述申请文件中的部分材料需进一步补充,无法在上述规定的期限内报送全部文件,故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报送,待补充材料齐备后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石煤装备 公告编号:2013-010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证书的公告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冀凯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凯铸业”)于2009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至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冀凯铸业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届满前向相关部门申请复审并通过。

冀凯铸业于2013年3月1日收到河北省科技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3000099,有效期:三年,发证时间:2012年9月29日。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冀凯铸业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特此公告。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3-007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2月28日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2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赵兴学、徐海松、唐崇银、田继梁、应华东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会议经逐项审议、举手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7500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控股53.02%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人民币7,5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授信额度品种为不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办理授信额度提供7500万元担保的议案》(详见《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订<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3-008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3年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办理授信额度提供7500万元担保的议案》,上述议案不格小额关联交易,亦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控股53.02%的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小贷”)由于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人民币7,5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本公司为赛格小贷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人民币7,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时本公司每年按赛格小贷实际向银行取得贷款的日均余额的1.5%向赛格小贷收取担保费。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3-008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3年3月5日(周二)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3年1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06号),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3月5日(周二)上午9时30分,会议预定时间半天。
4. 会议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5. 会议出席对象:
 - (1)截止2013年2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 会议地点:深圳市坂田五和南路49号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分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 本次会议的提案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3年1月29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

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 登记时间:2013年3月4日(星期一)上午8:00-11:00时,下午14:00-16:00时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坂田五和南路49号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分厂四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112,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南路49号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分厂,邮编:518112

联系人:彭晓华、任红超

联系电话:0755-28483234 0755-28482022-8102,8103

传真:0755-28483900(传真请注明:转董事会办公室)

五、其他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股东大会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附:授权委托书式样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3年3月5日召开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见视为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字样本: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 股
签发日期: 2013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8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28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9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申请撤回对嘉兴仲裁委员会(2012)嘉仲字第109号裁决书的撤销申请,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仲裁基本情况

2012年8月28日,公司收购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72%股权申请仲裁事宜发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就受让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项申请仲裁的公告》

因《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条件不能成就,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朱贵法等7名股东达成协议,相关股权转让终止履行,同时,公司决定终止收购中华化工72%股权事项,终止公司

-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二)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5日
- (三)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宝华大厦A1168
- (四)法定代表人:王立
- (五)注册资本:15,000万元
- (六)经营范围:主要经营深圳市行政辖区内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 (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八)2012年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项目	金额
总资产	15,707万元
负债总额	485万元
所有者权益	15,221万元
营业收入	1,692万元
利润总额	489万元
净利润	387万元

(九)该公司目前涉及的起诉案件:

1. 借款人黄汉良,戴丽娟欠23万元贷款并逾期,公司已于2012年8月24日向福田法院起诉并已立案,定于2013年2月7日开庭审理,已支付诉讼费4835元。
2. 借款人林茂芝,陈志川因欠32万元贷款并逾期,公司已于2012年10月25日向福田法院起诉并已立案,已支付诉讼费6,177元。
3. 借款人梁晓清因欠4.6万元贷款并逾期,公司已于2012年12月17日向福田法院起诉并已立案,已支付诉讼费1,447元。

(十)赛格小贷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占股比例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38%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36%
深圳市赛格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8%
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
合计	100%

鉴于本公司持有深圳市赛格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持有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1%的股权,根据各股东自身的股权比例及对赛格小贷的投资比例折算,本公司最终实际持有赛格小贷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3.0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赛格小贷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500万元;保证期间:上述授信额度项下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赛格小贷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为赛格小贷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同时符合本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的需要。赛格小贷目前经营正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赛格小贷的其他股东未按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但赛格小贷的另一方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公司的上述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